

株洲市芦淞区妇女联合会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 会议费、培训费

 (七) 其他事项

八、 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部门收支总表
- 2.部门收入总表
-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 5.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单位运转经费支出预算表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13.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5.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1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表
- 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 18.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 19.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妇女联合会 2020 年部门 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1、团结教育全区妇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全面提高素质，促进妇女人才成长。
- 2、动员全区妇女积极投身改革，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大力开展“巾帼建功”、“双学双比”等竞赛活动。
- 3、代表妇女参加社会协商建议，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规章制度的制订，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 4、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 5、做好少年儿童工作，对少儿托幼工作定期检查督促，为提高保教人员的思想、业务素质创造条件。
- 6、热情接待和认真处理有关妇女儿童问题的来信来访。
- 7、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2 人，实有人数 6 人。内设科室 6 个，分别为：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儿童部、事业部、权益部。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0 年芦淞区妇联局公开的部门预算为局机关预算。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保障局机关基本运行的经费。（详见附表 1-4）

（一）收入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10.9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9221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支出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 110.9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9221 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0 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110.92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602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和运转经费上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9221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详见附表 9）：

（一）基本支出

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110.9221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

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22.044 万元、津贴补贴 14.982 万元、奖金 12.1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8491 万元、公用经费 13.876 万元等。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0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0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13.876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增加 2.75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较 2019 年年初预算时人数增加 1 人。

(二) 政府采购预算：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5.8 万元。包含：电脑耗材 0.3 万元、一般会议服务用品 5.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36.7 平方米；无公务车辆；单位无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2020 年部门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无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10.92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9221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详见附表 17-19）。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所有“三公”经费均为自有资金安排。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0年预算安排会议费5.5万元，主要是：

1、“三八”表彰大会，与会人员约300人，活动经费约3万元；

2、“树文明家风，创最美家庭”活动启动仪式，与会人员约120人，活动经费约2.5万元。

2020年预算安排培训费2.3万元，主要包括：

1、法制教育及“两癌”健康知识培训，参与培训人员约100人，活动经费约0.3万元；

2、电商培训10期，参与培训人员约10000人，活动经费约2万元。

（七）其他事项。本单位2020年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

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8.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